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A/C.2/35/10
13 Novem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 4

UN LIBRARY

NO. 1

UN/CSA COLLECTION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1980年11月11日塞舌尔

常驻联合国代理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奉我国政府的指示，特通知阁下，塞舌尔今年将不在第二委员会提出关于向塞舌尔提供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的决议草案。作为不提出另一项决议的代替办法，我们谨在此请你将说明我们何以作出这种决定的理由的这封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6 4 的文件印发，并促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予以注意。

第一，塞舌尔继续需要大量的财政、技术和经济援助。此外，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通过的 1979 年 12 月 14 日第 34/126 号决议也承认“必须为塞舌尔所遭遇的特别困难和动乱采取特别措施”，并对“塞舌尔经济结构继续呈现不平衡，过度依赖旅游业，以及该国高度依赖进口”，表示关切。

第二，尽管各方普遍承认需要提供援助，第二委员会和大会年年通过这类决议，但始终不能使提供给塞舌尔的援助有所增加。实际上，有一个捐助机构提供给我们的援助的实值已减少了 70 %。

每年通过援助决议和定期派出视察团，如果没有同时调动必要的资源来执行有效的援助方案，是没有意义的。

第三，塞舌尔认为，仅仅承认塞舌尔需要援助的决议已经够多了。塞舌尔现在请执行这些决议，提供多一点财政、技术和经济援助。

塞舌尔常驻联合国代理代表

乔文尼·冈蒂尔（签名）

- - - - -